

证券代码：835779

证券简称：康利达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景霞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综合竞争力，有效地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加快业务拓展，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3）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4）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的变更事宜；

（5）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

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针对该事项可能存在异议的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承诺由回购义务人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 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 上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